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安徽水利

股票代码：600502

收购人名称：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住所：安徽省蚌埠市东海大道锦江大酒店院内

签署日期：二〇一六年十二月

收购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收购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收购人在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水利”）拥有的权益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收购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安徽水利拥有权益；

三、收购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收购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安徽省国资委”）已批准安徽水利向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以下简称“水建总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工集团”）并募集配套资金。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证监许可[2016]3191 号《关于核准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同意安徽水利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

五、本次收购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收购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机构或个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第一节 释 义.....	1-1-3
第二节 收购人介绍.....	1-1-4
第三节 收购决定及收购目的.....	1-1-8
第四节 收购方式.....	1-1-133
第五节 资金来源.....	1-1-177
第六节 后续计划.....	1-1-188
第七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1-1-199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1-1-60
第九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1-62
第十节 收购人的财务资料.....	1-1-63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7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1-1-79

第一节 释 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上市公司、安徽水利	指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人、水建总公司	指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建工集团、标的公司	指	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重组	指	安徽水利向水建总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建工集团并向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安徽高新毅达皖江产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南京璇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安徽省盐业总公司、安徽高新金通安益二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安徽省铁路建设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安徽中安资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金寨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等 8 名符合条件的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收购、本次发行、本次吸收合并	指	水建总公司以其持有的建工集团 100%股权认购安徽水利向其非公开发行股份，从而导致对安徽水利收购的行为
标的资产、交易标的	指	建工集团的全部资产及负债
中联国信、评估机构	指	安徽中联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华普天健	指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报告》	指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拟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事宜涉及的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
《备考审计报告》	指	华普天健出具的《备考审计报告》（会审字[2016]4931 号）
《水建总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报告》	指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准皖审字[2016]030 号《审计报告》
《吸收合并协议》	指	安徽水利与建工集团、水建总公司签订的附条件生效的《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与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之吸收合并协议》及其补充协议
《收购报告书》	指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重组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安徽省国资委	指	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收购人介绍

一、收购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蚌埠市东海大道锦江大酒店院内

法定代表人：赵时运

注册资本：7,592 万元

公司类型：全民所有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300149861466W

经营范围：建设项目投资；技术信息中介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1989 年 6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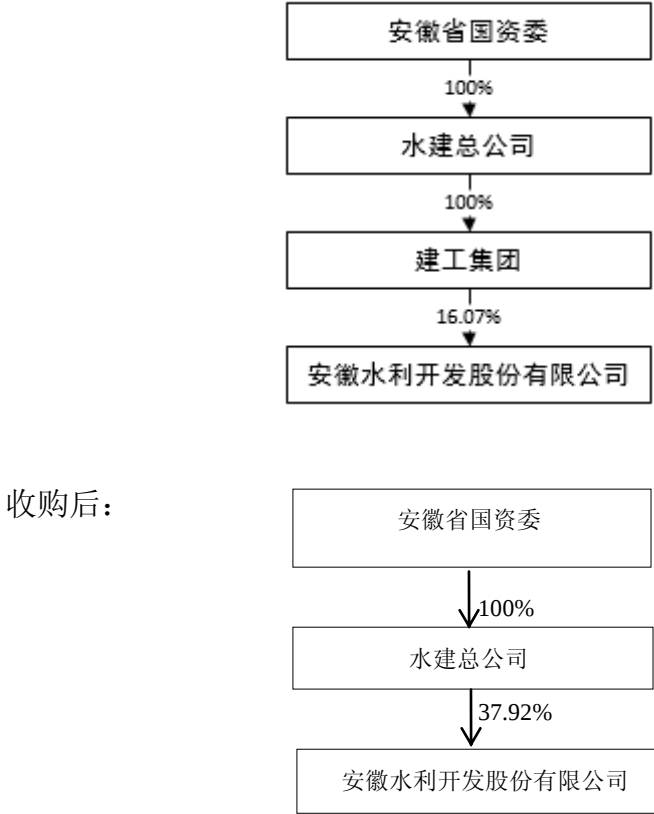
联系电话：0552-3950586

二、收购人股权结构及关联公司介绍

（一）收购人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水建总公司为安徽省国资委下属的全民所有制企业，安徽省国资委是水建总公司的唯一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收购前后水建总公司的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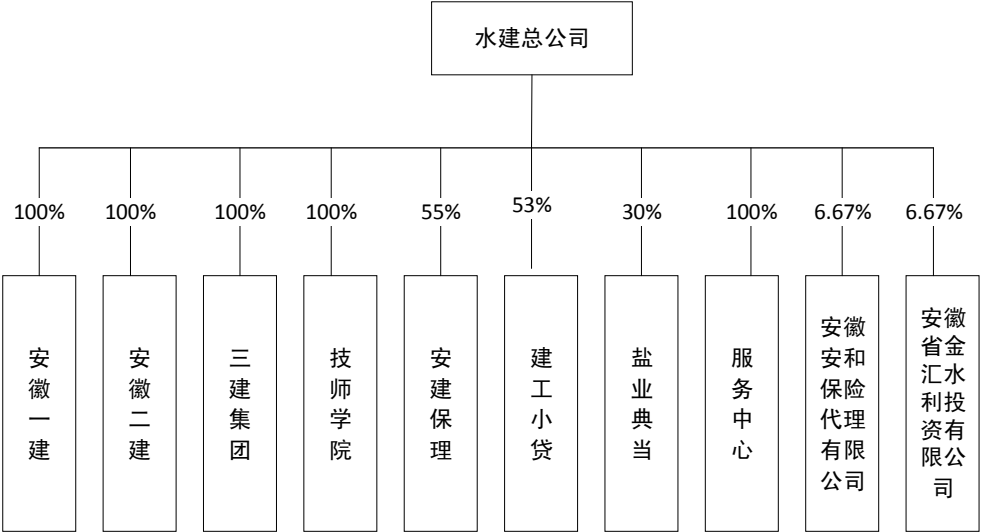
收购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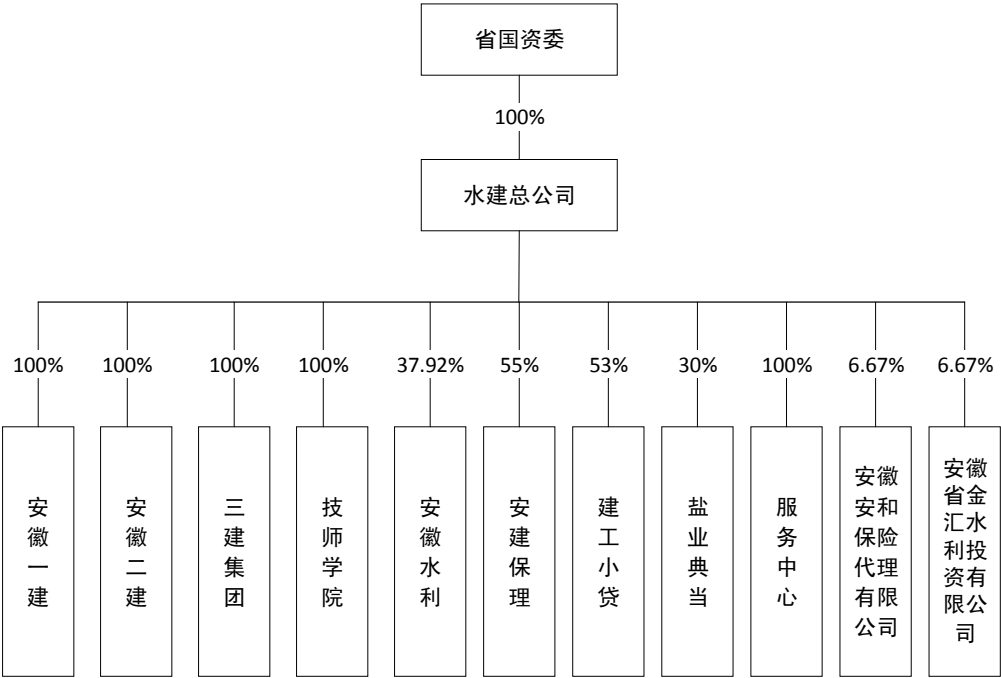
安徽省国资委系安徽省人民政府特设机构，经安徽省人民政府授权代表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

（二）收购人关联公司介绍

水建总公司股东及关联公司收购前方框图如下：



水建总公司股东及关联公司收购后方框图如下：



下属主要企业、单位概况表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主营业务
1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 长江西路 334 号	11,265.01	100	房屋建筑施工
2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 裕溪路 1060 号	5,008	100	房屋建筑施工
3	安徽三建集团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 芜湖路 329 号	5,000	100	项目投资，房屋、设备租赁
4	安徽建工服务中心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 芜湖路 325 号	187	100	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及服务
5	安徽建工技师学院	合肥市合巢路 301 号	2,225	100	教学服务
6	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5000	55	商业保理业务
7	安徽建工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合肥庐阳区长江中路 158 号华都大厦 1612	10000	53	小额贷款业务

三、收购人从事的主要业务及财务状况

（一）收购人的主要业务

根据水建总公司设立时安徽省国资委文件和营业执照标明的经营范围，水建总公司是以建设项目投资；技术信息中介咨询等为其业务。

公司下属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见上表。

（二）水建总公司财务状况详见第十节“收购人的财务资料”。

四、收购人所涉处罚、诉讼和仲裁情况

水建总公司自设立以来没有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也没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五、收购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 名	职 务	国 籍	身份证号码	长期 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 家或地区居留权
赵时运	总经理	中国	340603*****0810	中国	否

上述人员在最近五年之内未受过任何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六、收购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情况

无。

第三节 收购决定及收购目的

一、本次收购的决定

（一）安徽水利的批准与授权

1、2016年3月29日，安徽水利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2、2016年4月24日，安徽水利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关于同意<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3、2016年6月14日，安徽水利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该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召开201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4、2016年6月24日，安徽水利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暂时取消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暂时取消原定于2016年6月30日召开的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5、2016年8月12日，安徽水利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该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用途的议案》、《关于同意<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补充2016年1-3月财务数据）>及其摘要的

议案》、《关于批准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用途调整不构成对本次重组方案重大调整的议案》、《关于召开201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6、2016年8月29日，安徽水利召开201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补充2016年1-3月财务数据）》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本次重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等议案。

7、2016年11月13日，安徽水利于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过渡期间损益条款的议案》、《关于同意<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根据2016年半年报修订）>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批准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的议案》、《本次方案调整不构成对本次重组方案重大调整的议案》《关于公司与水建总公司、建工集团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吸收合并补充协议（三）>的议案》、《关于本次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丹珠河三级水电站的议案》、《关于子公司向招银租赁办理3亿元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等议案。

（二）安徽省国资委的批准

1、2016年4月7日，安徽省国资委出具《关于同意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整体改制上市有关事项的批复》（皖国资改革函[2016]173号），原则同意本次交易事项。

2、2016年6月8日，安徽省国资委出具《省国资委关于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拟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评估项目核准的批复》（皖国资产权函[2016]368号），核准了本次交易涉及的资产评估事项。

3、2016年7月8日，安徽省国资委出具《省国资委关于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有关事项的批复》（皖国资产权函[2016]441号），原则同意安徽水利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

（三）水建总公司及建工集团的批准及授权

1、2016年1月15日，水建总公司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审议同意参与本次交易并同意签订《吸收合并框架协议》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协议。

2016年1月15日，建工集团召开董事会，审议同意参与本次交易并同意签订《吸收合并框架协议》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协议。

2016年3月17日，建工集团召开第一届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涉及的《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人员安置和非生产性人员费用测算方案》。

此外，就建工集团作为直接股东的各下属公司因本次吸收合并涉及的股权变动事宜，建工集团已分别向该等公司的其他股东进行通知，并均已取得该等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的确认。

2、2016年3月29日，水建总公司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审议同意本次交易方案并同意签订附条件生效的《吸收合并协议》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协议。

2016年3月29日，建工集团召开董事会，审议同意本次交易方案并同意签订附条件生效的《吸收合并协议》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协议。

3、2016年4月24日，水建总公司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审议同意调整本次交易方案并同意签订附条件生效的《吸收合并补充协议（一）》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协议。

2016年4月24日，建工集团召开董事会，审议同意调整本次交易方案并同意签订附条件生效的《吸收合并补充协议（一）》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协议。

4、2016年6月14日，水建总公司召开总经理办公会，进一步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事项，审议同意依据中联合国信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作为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同意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吸收合并补充协议（二）》等相关协议。

2016年6月14日，建工集团召开董事会，进一步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事项，审议同意依据中联合国信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作为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同意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吸收合并补充协议（二）》等相关协议。

5、2016年8月12日，水建总公司召开总经理办公会，进一步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事项，审议同意《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配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补充2016年1-3月财务数据）》及其摘要等相关协议。

2016年8月12日，建工集团召开临时董事会，进一步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事项，审议同意《关于调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用途的议案》、《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配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补充2016年1-3月财务数据）》及其摘要等相关协议。

6、2016年11月13日，水建总公司召开总经理办公会，进一步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事项，审议同意依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过渡期间损益条款的调整情况，同意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吸收合并补充协议（三）》等相关协议。

2016年11月13日，建工集团召开董事会，进一步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事项，审议同意依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过渡期间损益条款的调整情况，同意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吸收合并补充协议（三）》等相关协议。

（四）中国证监会核准

2016年12月28日，中国证监会出具证监许可[2016]3191号《关于核准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同意安徽水利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

二、本次收购目的

（一）解决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规范运作

建工集团部分业务（包括建筑业务和房地产业务）与安徽水利存在主营业务相同或者类似的情形；此外，建工集团与安徽水利间尚存在担保、购买商品与接受劳务等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前，建工集团非经营性、盈利能力较弱或存在瑕疵等不适宜上市的资产已剥离至水建总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建工集团由安徽水利吸收合并，建工集团将注销。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后，建工集团将实现整体上市，建工集团与安徽水利间的同业竞争将在很大程度上得以解决；其剥离业务及资产也将由水建总公司在一定期间内进行处置，待处置完成后，将解决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间的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问题。

（二）实现产业整合、升级，突出主业，发挥协同效应，增强上市公司盈利能力

建工集团是安徽省内规模最大且最早拥有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的大型综合性建筑企业集团。本次交易完成后，可实现建工集团建筑业务、房地产业务等主要业务整体上市，上市公司建筑业务、房地产业务等主业将集聚建工集团全部资源，规模效应进一步凸显，协同能力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竞争能力、抗风险能力得以提升；同时，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对建筑业务、房地产业务进行全面整合，从采购、施工、融资、产业布局等多方面实现统一管控、协同经营、优势互补，这将进一步优化上市公司的组织架构、业务体系，将有利于整合国有资产，优化资源配置，有利于做大做强上市公司主业，符合上市公司和建工集团的发展规划。

（三）股权多元化，改善治理结构，推进上市公司转型升级

本次重组前，因建工集团设立时间长，所涉行业多，下属公司股权情况复杂，管理难度较大，各公司同质化竞争情况较为严重。本次交易完成后，安徽水利将以现有业务为基础，对存量业务进行内部资源整合、推进转型升级。在建工集团整体上市的同时，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进一步完善公司与员工的利益共享、风险

共担机制，增强公司凝聚力和企业发展活力；积极引入其他国有资本和各类非国有资本实现股权多元化，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实现可持续健康发展。

综上，本次收购有利于解决上市公司与建工集团存在的同业竞争，提升上市公司的盈利水平，增强抗风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使上市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

第四节 收购方式

一、收购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前，水建总公司不直接持有安徽水利的股份，水建总公司持有建工集团 100%股权，建工集团持有安徽水利 16.07%的股份。

本次交易完成后，水建总公司成为安徽水利的控股股东，持有安徽水利 37.92%的股份（未考虑募集配套资金），安徽省国资委仍为安徽水利的实际控制人。

二、收购方式

根据安徽省国资委 2016 年 4 月 7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整体改制上市有关事项的批复》（皖国资改革函[2016]173 号），本次的收购方式为安徽水利向水建总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建工集团。

（一）本次收购的主要内容

1、本次收购的整体方案

安徽水利拟通过向建工集团股东水建总公司发行股份的方式吸收合并建工集团。安徽水利为拟吸收合并方和吸收合并完成后的存续方，建工集团为被吸收合并方。吸收合并完成后，建工集团全部资产、负债、业务并入安徽水利，建工集团予以注销，建工集团持有的安徽水利的股份也相应注销。同时，安徽水利将向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安徽高新毅达皖江产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南京璇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安徽省盐业总公司、安徽高新

金通安益二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安徽省铁路建设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安徽中安资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金寨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等 8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78,800.00 万元。

上述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建工集团与募集配套资金构成本次重组的全部交易，且发行股份吸收合并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建工集团行为的实施。

2、本次交易的具体内容

（1）交易主体

合并方：安徽水利。

被合并方：建工集团。

发行对象：水建总公司。

（2）交易标的

本次发行的交易标的为建工集团全部资产及负债。

（3）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安徽水利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安徽水利股票在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均价为 12.42 元/股。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11.18 元/股。

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2016 年 4 月 29 日，安徽水利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根据安徽水利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发行价格调整计算方法，本次发行价格调整的结果为：

$$(\text{调整前发行价格 } 11.18 \text{ 元/股} - \text{每股派息 } 0.06 \text{ 元}) / (1 + 0.2 + 0.5) = 6.54 \text{ 元/股}$$
。调整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本次发行价格调整为 6.54 元/股。

（4）交易标的的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根据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建工集团进行整体评估而出具的、经安徽省

国资委核准的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值为基础,扣除建工集团对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的全部出资 2,750 万元后,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后确定。

根据中联信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的并经安徽省国资委核准的皖中联信评报字(2016)第 121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建工集团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全部资产及负债的评估价值为 305,914.49 万元,扣除建工集团对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的全部出资 2,750 万元后,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确定本次交易价格为 303,164.49 万元。

(5) 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的股份发行数量:本次交易价格为 303,164.49 万元。按照调整后的本次发行股份吸收合并的发行价格 6.54 元/股计算,发行数量为 46,355.43 万股。鉴于本次吸收合并后建工集团持有的安徽水利 16.07%的股份将注销,实际新增股数为 31,824.88 万股。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

(6) 标的资产过渡期损益安排

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关于进一步规范国有企业改制工作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05]60 号)以及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监管法律法规常见问题与解答修订汇编》等文件要求,如建工集团除安徽水利及采用假设开发法进行评估的房地产项目外的本次注入相关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因盈利而导致建工集团相应的净资产增加,则增加部分的净资产在经审计确定后由建工集团股东水建总公司享有,采用假设开发法进行评估的房地产项目在过渡期间产生的收益归安徽水利所有;如建工集团除安徽水利外的本次注入相关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因发生亏损而导致建工集团相应的净资产减少,则减少部分的净资产在经审计确定后由水建总公司向安徽水利以现金方式补足。

为明确建工集团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的盈亏情况,双方一致同意,以距交割日最近的月份的月末为审计基准日,由各方认可的具备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建工集团在该期间因盈利而导致建工集团相应的净资产增加或因发生亏损而导致建工集团相应的净资产减少情况进行审计。

(7) 员工安置

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安徽水利的管理人员和职工将继续履行其与安徽水利签订的劳动合同;建工集团的全体在册员工将由存续公司全部接收。建工集团作

为现有员工雇主的全部权利和义务将自本次吸收合并完成日起由存续公司享有和承担。

(8) 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水建总公司承诺，自其认购的股票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本次重组完成后，水建总公司因安徽水利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前述股份限售安排。

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内如安徽水利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格，或者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格的，水建总公司持有安徽水利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9) 异议股东保护机制

为保护安徽水利流通股股东的利益，本次重组将赋予安徽水利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即：有权行使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的股东可以向拟在本次重组中提供现金选择权的水建总公司提出收购其股份的要求。具体安排如下：

<1>在审议本次吸收合并事项的安徽水利股东大会上对本次吸收合并事项涉及吸收合并方案的议案投出有效反对票，并持续保留股票至现金选择权实施日，同时在现金选择权申报期内成功履行申报程序的安徽水利股东，有权依据本次吸收合并方案，就其有效申报的全部或部分安徽水利股份，获取由水建总公司支付的相应现金对价。

对于存在质押、司法冻结或法律法规限制转让的其他情形的股份，持有该等股份的安徽水利异议股东无权主张行使现金选择权。

<2>在安徽水利审议本次吸收合并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至现金选择权实施日期间，安徽水利异议股东发生股票卖出行为（包括被司法强制扣划）的，享有现金选择权的股份数量相应减少；安徽水利异议股东发生股票买进行为的，享有现金选择权的股份数量不增加。

<3>行使现金选择权的安徽水利异议股东，可就其有效申报的每一股安徽水利股份，在现金选择权实施日，获得由水建总公司支付的按照本次交易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安徽水利股票交易均价的 90%确定并公告的现金对价，具体价格为每股 11.18 元，并将相应的股份过户给水建总公司。

自安徽水利关于本次交易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该请求权实施日，如安

徽水利股票发生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则上述现金选择权的现金对价将做相应调整。

根据安徽水利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上述现金选择权的现金对价调整为每股 6.54 元。

<4> 安徽水利或水建总公司将根据具体方案以及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安徽水利异议股东行使现金选择权所涉及之安徽水利股份的结算和交割手续，将安徽水利异议股东行使现金选择权所对应的股份过户至水建总公司名下，并将相应的对价转入安徽水利对应异议股东的资金账户中。如本次交易最终不能实施，安徽水利异议股东不能行使该等现金选择权。

<5>因行使现金选择权而产生的相关税费，由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水建总公司等主体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结算公司的规定承担，如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结算公司对此没有明确规定，则各方将参照市场惯例协商解决。

（二）本次收购涉及的相关协议

安徽水利与水建总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1 月 15 日、2016 年 3 月 29 日、2016 年 4 月 24 日、2016 年 6 月 14 日、2016 年 11 月 13 日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与安徽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之吸收合并框架协议》、《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与安徽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之吸收合并协议》及《吸收合并补充协议（一）》、《吸收合并补充协议（二）》、《吸收合并补充协议（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对本次吸收合并的主体名称、主要安排、安徽水利异议股东保护机制、过渡期安排、员工安置、有关事项的承继与承接、存续公司的经营管理、税费、评估方式及其他费用的承担原则、保密义务、违约责任、适用法律和争议解决、通知、协议的生效及终止等内容进行了约定。

第五节 资金来源

本次收购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而引致水建总公司持有安徽水利 37.92% 的股份（未考虑募集配套资金），不涉及现金支付。

第六节 后续计划

一、是否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做出重大调整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暂无改变安徽水利主营业务或者对安徽水利主营业务进行重大调整的计划。

二、未来 12 个月内是否拟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暂无对安徽水利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除本次收购外，安徽水利在未来 12 个月内暂无购买或置换资产等重组计划。

三、是否拟改变上市公司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的组成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尚未有改变上市公司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的组成，包括更改董事会中董事的人数和任期、改选董事的计划或建议、更换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或建议。收购人与其他股东之间未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存在任何合同或者默契。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水建总公司将根据安徽水利的业务和管理需求，通过安徽水利的股东大会、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等规范运作规定相应调整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四、是否拟对可能阻碍收购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及修改的草案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安徽水利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后的实际情况及股东提议，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内部制度的相关要求，对安徽水利章程进行相关修改外，水建总公司暂无针对安徽水利章程中可能阻碍收购安徽水利控制权的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

五、是否拟对被收购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动及具体内容

本次收购完成后，水建总公司不对安徽水利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动。

六、是否拟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进行重大调整

本次收购完成后，水建总公司暂无对安徽水利现有分红政策进行调整的计划。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本次收购完成后，水建总公司暂无其他对安徽水利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第七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对主营业务的影响

本次收购对安徽水利主营业务没有影响。

二、对股权结构的影响

本次收购完成后将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水建总公司将直接持有安徽水利37.92%的股份（未考虑募集配套资金），安徽水利的实际控制人仍为安徽省国资委。

三、对持续经营能力和未来盈利能力的影响

通过本次收购事项，安徽水利和建工集团通过重大资产重组从而实现建工集团整体上市，对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抗风险能力大幅增强。

四、本次收购对上市公司独立性及资产完整性的影响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安徽水利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五个方面均与建工集团、水建总公司保持独立。

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将成为安徽水利的控股股东。为保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收购人承诺：

一、保证安徽水利的人员独立

保证安徽水利的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安徽水利工作、并在安徽水利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保证安徽水利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保证依法依规提名、选举、聘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干预公司人事任免决定。

二、保证安徽水利的财务独立

1、保证安徽水利及控制的子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

2、保证安徽水利及其控制的子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干预安徽水利的资金使用。

3、保证安徽水利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承诺人及其关联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

4、保证安徽水利及控制的子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三、保证安徽水利的机构独立

1、保证安徽水利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与承诺人的机构完全分开；安徽水利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与承诺人及其关联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

2、保证安徽水利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独立自主地运作，承诺人不会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

四、保证安徽水利的资产独立、完整

1、保证安徽水利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

2、保证不违规占用安徽水利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五、保证安徽水利的业务独立

1、保证安徽水利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产、供、销等环节不依赖承诺人。

2、保证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人避免与安徽水利及控制的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

3、保证严格控制关联交易事项，尽量减少安徽水利及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与承诺人及关联公司之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杜绝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同时，对重大关联交易按照安徽水利的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及时进行有关信息披露。

4、保证不通过单独或一致行动的途径，以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以外的任何方式，干预安徽水利的重大决策事项，影响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的独立性。”

五、同业竞争及其避免措施

（一）本次交易前的同业竞争情况

1、建工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与安徽水利的同业竞争情况

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印发的《关于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与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重组方案的批复》（皖政秘[2011]163 号）及安徽省国资委印发的《关于实施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与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重组工作的通知》

（皖国资改革[2011]94号），水建总公司进行了国有产权整体划转工作，建工集团受让安徽省国资委持有的水建总公司的全部国有产权，成为安徽水利的间接控股股东。水建总公司国有产权划转完成后，建工集团部分业务（包括建筑业务和房地产业务）与安徽水利存在主营业务相同或者类似的情形。

建工集团为履行在安徽水利 2014 年非公开发行完成后 3 年内通过整体上市等方式将涉及同业竞争的业务注入上市公司的承诺，根据省政府第 21 号专题会议纪要精神及安徽省国资委《关于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整体改制上市有关事项的批复》（皖国资改革函[2016]173 号），实施建工集团整体改制上市。

2、水建总公司承接的剥离资产与安徽水利的同业竞争情况

建工集团根据安徽省政府及安徽省国资委以上文件精神，按照《关于进一步推动国有股东与所控股上市公司解决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的指导意见》等政策文件的要求，通过股权无偿划转、内部协议转让、对外公开转让和企业注销等方式进行内部整合、清理与规范，对公司业务进行梳理，核实并解决部分历史遗留问题，理顺股权关系、管理关系、资产权属关系和人员劳动关系，为解决股权划转后形成的主营业务相同或者类似问题做了大量基础性工作。

依据安徽省国资委印发的《关于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部分土地和房产无偿划转有关事项的批复》（皖国资产权函[2015]675 号）、《关于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所属部分企业和事业单位产权无偿划转有关事项的批复》（皖国资产权函[2015]954 号）以及建工集团《关于安徽建工路桥工程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工规划[2016]5 号）、《关于集团公司所属部分企业和资产无偿划转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工规划[2016]9 号）等文件，建工集团将非经营性、盈利能力较弱或存在瑕疵等原因的不适宜上市的资产已剥离至水建总公司或其下属企业。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的同业竞争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安徽水利吸收合并建工集团，建工集团将注销，水建总公司将成为安徽水利的控股股东，安徽水利的实际控制人仍为安徽省国资委。安徽水利与原控股股东建工集团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形将彻底消除，水建总公司所控制的除安徽水利之外的企业与安徽水利的同业竞争规模将大幅缩减。

水建总公司已承诺在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三年内将对承接的建工集团剥离资产中与吸收合并后的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资产通过放弃控股权、转让全部股权、资产出售、注销、注入上市公司等方式进行处置。处置完毕后，安徽水利与关联方之间的同业竞争将彻底消除。

（三）消除及避免同业竞争的解决措施

为充分保护上市公司中小投资者的利益，避免与安徽水利出现同业竞争，水建总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因国资产权调整，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承接的建工集团剥离资产中存在部分企业与安徽水利经营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与安徽水利存在同业竞争。

本公司承诺在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3年内将对承接的建工集团剥离资产中与吸收合并后的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资产将通过放弃控股权、转让全部股权、资产出售、注销、注入上市公司等方式进行处置。处置完毕后，本公司及关联方与安徽水利的同业竞争将彻底消除。

除上述承诺外，本公司作为安徽水利的关联方，未来如因国资产权调整等原因，与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关系，本公司承诺：

（1）构成同业竞争关系后3年内，积极督促、培育相关资产改善经营，提高盈利能力，整改、规范所存在的问题，并完成注入上市公司的工作；

（2）构成同业竞争关系后3年内，相关企业和资产经积极运营、规范或整改，仍不符合注入上市公司条件或因政策法规限制不能注入上市公司的，本公司承诺将采取转让、委托经营、注销等方式，彻底消除存在或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

（3）严格控制同业竞争规模，除为使承接的建工集团剥离资产达到上市条件外，不再新增与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

（4）在上述方案实施过程中，本公司作为安徽水利的控股股东，在上市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内，将优先保障上市公司的利益，在有利于上市公司发展的前提下，大力支持安徽水利做大做强主营业务，如果在安徽水利经营区域内发现或者发生与安徽水利及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者可能构成竞争关系及利益冲突

的新业务机会，本公司将立即通知安徽水利，并促使该业务机会按照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提供给安徽水利。只有在安徽水利不符合相关条件或者安徽水利明确放弃该业务机会，在不损害安徽水利及其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本公司及直接和间接控制的所有企业方可从事该项业务。

本公司承诺未来除因国资产权调整、业务整合等原因外，本公司不再投资或经营与安徽水利相同或相近的业务，避免同业竞争。

如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中所作出的承诺而导致安徽水利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立即停止并纠正该违反承诺之行为，并赔偿安徽水利因此而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

水建总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补充承诺》，承诺如下：

“（1）承诺将继续秉承安徽水利作为下属建筑业、房地产业唯一上市平台的战略规划部署，水建总公司将根据国资改革的精神，加强内部资源整合，进一步支持上市公司发展并切实履行控股股东义务。

（2）水建总公司控制的除安徽水利以外的从事建筑业务的资产，由于存在法律障碍和盈利能力较差等原因尚不符合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

对于盈利能力较差、未进行公司制改制、权属存在瑕疵等不符合注入条件的公司（包括安徽一建、安徽二建、安徽建工路桥工程有限公司、安徽省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本公司承诺在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3年内对上述单位进一步加强管理，尽快完成公司制改制、处置瑕疵资产、业务调整等工作，努力提高该等资产的盈利能力，待该等资产业绩改善后启动注入安徽水利的相关工作；同时，对于经努力后仍不符合注入条件的资产，将采取放弃控股权、向独立第三方转让全部股权、资产出售、注销等措施以彻底消除同业竞争。

对于三建集团、安徽省施工机械租赁公司、安徽省机械施工公司，本公司承诺在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3年内对上述单位采取停业或注销等措施以彻底消除同业竞争。

根据上述解决同业竞争的具体措施与安排处置完毕后，本公司及关联方与安徽水利的同业竞争将彻底消除。”

六、关联交易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一）本次收购前的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华普天健出具的《审计报告》（会审字[2016]4976号）以及《审计报告》（会审字[2016]4931号），本次交易前安徽水利主要关联方和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主要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1）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本次交易前安徽水利的母公司为建工集团，最终控制方为安徽省国资委。

（2）上市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安徽贝斯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93.33%	-
六安和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	100.00%
安徽水利锦江大酒店有限公司	100.00%	-
蚌埠清越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	100.00%
合肥沃尔特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	100.00%
安徽水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
南陵和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	100.00%
滁州和顺实业有限公司	-	100.00%
马鞍山市和顺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	100.00%
安徽金寨流波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51.01%	-
安徽白莲崖水库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
蚌埠龙子湖水资源治理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
安徽水利嘉和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100.00%	-
咸阳泾渭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

安徽普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
安徽人防设备有限公司	100.00%	-
马鞍山和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00%	-
安徽水利顺安起重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100.00%	-
南陵和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
吉林省皖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
安徽江河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100.00%	-
安徽水利（蚌埠）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	100.00%
安徽水利嘉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
贡山县恒远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70.62%	-
芜湖长弋工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
安徽水利（庐江）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	100.00%
安徽水利市政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100.00%	-
安徽水利和盛物业有限公司	100.00%	-
安徽水利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100.00%	-
彬县红岩河水库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1.25%	-

(3) 上市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安徽康特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持股单位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金寨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股东
凤台县永幸河灌区管理总站	本公司股东
合肥奥林匹克花园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安徽建工集团蚌埠建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全资子公司
云南瑞能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参股单位
湖南时代瑞银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参股单位

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全资子公司
马鞍山安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控股子公司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建筑设计研究院	实际控制人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建筑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中兴联建筑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省建筑科学研究设计院	实际控制人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建工合肥建材有限公司 ^注	实际控制人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瑞特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省工业设备安装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建工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省路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广建架业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省建筑工程质量第二监督检测站	实际控制人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九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全资子公司

注：安徽建工合肥建材有限公司前身系合肥瑞特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关联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金寨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770,903.83	2,400,198.13	1,625,619.40
安徽康特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商品	-	-	2,097,429.40
安徽建工集团蚌埠建材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62,585,823.87	133,999,193.46	84,856,176.53
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2,046,162.36	89,479,309.63	179,008,420.33
安徽建工合肥建材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40,390,329.12	23,938,483.42	667,094.15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接受劳务	5,701,158.00	48,624,502.00	12,695,993.00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3,450,682.10	60,296,128.06	3,256,355.90
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建筑设计研究院	接受劳务	-	128,300.00	1,039,700.00
安徽瑞特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7,081,499.67	9,762,239.39	220,124.30

安徽建工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86,884,025.79	9,386,293.04	-
安徽三建轻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	36,527.95	-
安徽建筑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商品	450,975.81	1,723,589.74	-
安徽中兴联建筑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48,475.81	242,693.39	-
安徽省建筑科学研究设计院	接受劳务	506,582.33	1,515,000.00	-
安徽省工业设备安装公司	接受劳务	1,317,373.00	1,266,594.00	-
安徽省建筑工程质量第二监督检测站	接受劳务	110,000.00	28,301.88	-
安徽广建架业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	7,172.64	-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安徽建工集团蚌埠建材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13,437,469.08	25,829,355.28	29,067,851.29
马鞍山建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	-	45,903,203.42
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0,716,781.72	48,195,959.37	27,709,325.84
安徽省路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1,750,993.47	1,240,468.67	-
安徽建筑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材料	-	332,209.00	-
安徽九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58,615.95	-	-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提供劳务	1,627,654.09	-	-

(3) 关联租赁情况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6 年 1-6 月确认 的租赁费	2015 年确认的租 赁费	2014 年确认的租赁 费
水建总公司	经营租赁	349,450.00	698,900.00	698,9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上市公司与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签订土地租赁合同，租赁蚌埠市黑虎山路 21 号土地面积 45,016.02 平方米和凤阳门台镇大青郢土地面积 13,224.00 平方米，租赁日期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租赁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4) 关联担保

单位：元

公司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水建总公司	80,000,000.00	2014.05.23	2019.05.22	否
水建总公司	90,000,000.00	2014.12.05	2019.05.22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4.08.07	2016.08.07	否
水建总公司	12,000,000.00	2014.07.21	2016.07.20	否
水建总公司	27,000,000.00	2015.11.09	2017.11.08	否
水建总公司	22,000,000.00	2015.09.25	2017.09.24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5.09.25	2017.09.24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01.15	2018.01.14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5.01.15	2018.01.14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01.12	2018.01.11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01.12	2018.01.11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01.12	2018.01.11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01.15	2017.01.14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01.15	2017.01.14	否
水建总公司	29,000,000.00	2016.03.7	2018.03.06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07.28	2016.07.28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07.28	2016.07.28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05.05	2017.05.05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05.05	2017.05.05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05.05	2017.05.05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00	2016.05.05	2017.05.05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03.18	2017.03.18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03.18	2017.03.18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6.03.18	2017.03.18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6.03.18	2017.03.18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09.25	2016.09.21	否
水建总公司	150,000,000.00	2014.01.07	2018.12.20	否
水建总公司	29,000,000.00	2015.07.31	2016.07.29	否
水建总公司	24,000,000.00	2016.02.23	2017.02.15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03.23	2017.03.16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02.23	2017.02.15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01.04	2016.12.15	否
水建总公司	27,000,000.00	2016.04.27	2017.04.21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01.04	2016.12.22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3.07.16	2016.07.15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4.01.03	2017.01.02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4.07.02	2017.04.02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4.07.01	2017.04.02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02.29	2018.02.28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00	2016.03.30	2018.03.30	否
建工集团	30,000,000.00	2016.04.29	2018.04.29	否
建工集团	30,000,000.00	2016.05.20	2017.05.20	否
建工集团	28,000,000.00	2016.02.29	2018.02.29	否
建工集团	20,000,000.00	2016.05.20	2017.05.20	否
建工集团	30,000,000.00	2016.06.24	2017.06.24	否
建工集团	30,000,000.00	2016.06.24	2017.06.24	否
建工集团	30,000,000.00	2015.07.15	2016.07.14	否
建工集团	30,000,000.00	2016.03.30	2018.03.30	否
建工集团	30,000,000.00	2016.03.30	2017.03.28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0	2016.04.14	2017.04.14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00	2014.09.17	2016.09.16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0.00	2016.01.29	2018.12.24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0.00	2016.01.29	2017.12.24	否

水建总公司	121,000,000.00	2009.01.06	2023.1.06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04.14	2017.04.14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04.14	2017.04.14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04.14	2017.04.14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11.17	2016.11.16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11.17	2016.11.11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5.11.17	2016.11.08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5.11.12	2016.11.07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11.02	2016.11.02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11.02	2016.10.28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5.11.02	2016.10.25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5.11.02	2016.10.21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01.12	2017.01.11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6.01.14	2017.01.09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6.01.19	2017.01.16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01.19	2017.01.13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03.22	2019.03.20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03.22	2019.03.15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03.22	2019.03.12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6.03.22	2019.03.07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01.14	2017.01.13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01.14	2017.01.13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01.20	2017.01.19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01.20	2017.01.19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01.20	2017.01.19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01.20	2017.01.19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6.01.20	2017.01.19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0	2016.01.20	2016.07.20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01.20	2016.07.20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01.20	2016.07.20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01.20	2016.07.20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01.20	2016.07.20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	2016.01.20	2016.07.20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	2016.01.20	2016.07.20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	2016.01.20	2016.07.20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	2016.01.20	2016.07.20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	2016.01.20	2016.07.20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	2016.01.20	2016.07.20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	2016.01.20	2016.07.20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	2016.01.20	2016.07.20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	2016.01.20	2016.07.20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	2016.01.20	2016.07.20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	2016.01.20	2016.07.20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	2016.01.20	2016.07.20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	2016.01.20	2016.07.20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	2016.01.20	2016.07.20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00	2016.01.22	2016.07.22	否
水建总公司	4,500,000.00	2016.01.28	2016.07.28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01.28	2016.07.28	否
水建总公司	1,400,000.00	2016.02.02	2016.08.02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	2016.02.02	2016.08.02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0	2016.02.02	2016.08.02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0	2016.02.02	2016.08.02	否
水建总公司	1,500,000.00	2016.02.02	2016.08.02	否
水建总公司	1,500,000.00	2016.02.02	2016.08.02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	2016.02.02	2016.08.02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	2016.02.02	2016.08.02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	2016.02.02	2016.08.02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	2016.02.02	2016.08.02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	2016.02.02	2016.08.02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	2016.02.02	2016.08.02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	2016.02.02	2016.08.02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02.02	2016.08.02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0	2016.02.02	2016.08.02	否
水建总公司	1,500,000.00	2016.02.02	2016.08.02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02.02	2016.08.02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0	2016.02.02	2016.08.02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	2016.01.18	2016.07.18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	2016.01.18	2016.07.18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	2016.01.18	2016.07.18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	2016.01.18	2016.07.18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	2016.01.18	2016.07.18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	2016.01.18	2016.07.18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	2016.01.18	2016.07.18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	2016.01.18	2016.07.18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01.18	2016.07.18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01.18	2016.07.18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0	2016.01.18	2016.07.18	否
水建总公司	225,000.00	2016.03.23	2016.09.23	否
水建总公司	375,000.00	2016.03.23	2016.09.23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	2016.03.23	2016.09.23	否
水建总公司	350,000.00	2016.03.23	2016.09.23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03.23	2016.09.23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03.23	2016.09.23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03.23	2016.09.23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03.23	2016.09.23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03.23	2016.09.23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03.23	2016.09.23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03.23	2016.09.23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03.23	2016.09.23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03.23	2016.09.23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03.23	2016.09.23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03.23	2016.09.23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06.06	2016.12.06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06.06	2016.12.06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06.06	2016.12.06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06.06	2016.12.06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0	2016.06.06	2016.12.06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0	2016.06.06	2016.12.06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0	2016.06.06	2016.12.06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0	2016.06.06	2016.12.06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	2016.01.05	2016.07.05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	2016.01.05	2016.07.05	否
建工集团	170,000,000.00	2014.06.30	2018.06.30	否
建工集团	100,000,000.00	2014.09.16	2018.09.16	否
建工集团	40,000,000.00	2014.11.15	2018.11.15	否
建工集团	30,000,000.00	2015.03.17	2019.03.17	否
建工集团	30,000,000.00	2015.05.14	2019.05.14	否
合计	3,248,150,000.00	-	-	-

(5) 关联方股权转让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建工集团	转让安徽瑞特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和合	-	41,185,500.00	-

	肥瑞特新型材料有限公司股权			
--	---------------	--	--	--

3、关联往来情况

(1) 关联应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安徽建工合肥建材有限公司	-	-	-	-	293,249.82	14,662.49
应收账款	马鞍山安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6,009,847.50	600,984.75	9,129,847.50	730,387.80	22,628,269.17	1,131,413.46
应收账款	安徽建工集团蚌埠建材有限公司	892,332.70	44,616.64	1,217,289.62	60,864.48	496,943.94	24,847.20
应收账款	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46,796.05	7,339.80	215,017.00	10,750.85	63,510.84	3,175.54
应收账款	安徽建筑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	10,400.00	230,000.00	11,500.00	-	-
其他应收款	马鞍山安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	800,000.00	64,000.00	800,000.00	40,000.00
其他应收款	安徽建工集团蚌埠建材有限公司	-	-	-	-	13,500.00	675.00
应收账款	安徽瑞特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333,765.77	166,882.89	333,765.77	33,376.58	374,300.00	29,944.00
预付账款	安徽建工集团	-	-	3,500.00	-	6,600.00	-

	蚌埠建材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安徽建工合肥建材有限公司	-	-	-	-	400.00	-
预付账款	安徽建工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	-	14,691,617.90	-	-	-
应收账款	安徽省路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464,964.80	123,248.24	624,227.47	31,211.37	-	-
应收账款	安徽九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73,181.22	23,659.06	-	-	-	-
其他应收款	安徽建工地产阜阳有限公司	30,000.00	-				
其他应收款	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775,200.00	38,760.00				
其他应收款	安徽省路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				

(2) 关联应付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应付账款	安徽康特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1,300,502.27	1,915,378.24	2,326,332.18
应付账款	安徽瑞特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10,188,739.06	7,643,365.24	447,585.97
应付账款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9,752,291.06	19,802,483.96	1,106,355.90
应付账款	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120,873,768.71	104,868,767.35	143,135,075.13
应付账款	安徽建工集团蚌埠建材有限公司	68,998,293.87	54,352,820.14	33,648,792.09
应付账款	安徽建工合肥建材有限公司	36,072,240.17	14,475,962.51	293,249.82

应付账款	金寨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770,903.83	968,441.33	1,425,619.40
应付账款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6,229,553.00	11,248,395.00	5,123,893.00
应付账款	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建筑设计研究院	-	133,300.00	1,039,700.00
应付账款	安徽建工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42,306,702.01	2,951,688.04	-
应付账款	安徽建筑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832,210.00	4,169,710.00	-
应付账款	安徽中兴联建筑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223,570.00	225,094.19	-
应付账款	安徽省工业设备安装公司	776,854.00	381,581.00	-
应付账款	安徽广建架业有限责任公司	-	7,172.64	-
应付账款	安徽省建筑科学研究设计院	120,000.00	-	-
应付账款	安徽省建筑工程质量第二监督检测站	110,000.00	-	-
其他应付款	安徽建工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368,000.00	258,000.00	-
其他应付款	安徽建工合肥建材有限公司	948,000.00	948,000.00	-
其他应付款	安徽建工集团蚌埠建材有限公司	662,000.00	462,000.00	-
其他应付款	安徽中兴联建筑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60,000.00	30,000.00	-
其他应付款	云南瑞能投资有限公司	42,229,908.02	182,962,913.66	-
其他应付款	湖南时代瑞银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
其他应付款	安徽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1,950,000.00	-	-
其他应付款	安徽瑞特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70,000.00	-	-
其他应付款	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0,555,177.89	-	-
其他应付款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49,450.00	-	-
预收账款	建工集团	5,692,446.28	9,495,975.08	-
预收账款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	-	-

（二）本次收购完成后预计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华普天健出具的《备考审计报告》（会审字[2016]4931号），本次收购完成后，安徽水利的主要关联方和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主要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1）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母公司为水建总公司，最终控制方为安徽省国资委。

(2)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1	安徽水利	建工集团持股 16.07%	1998年6月 15日	90,424.716 8	安徽省蚌埠市 东海大道张公 山南侧	建筑工程施 工
2	安徽三建	建工集团持股 100%	2002年9月 16日	51,000.00	安徽省合肥市 包河区芜湖路 329号	建筑工程施 工
3	路桥集团	建工集团持股 100%	1993年1月 14日	60,053.34	安徽省合肥市 高新区望江西 路502号西蜀大 厦（企业金融大 厦）	建筑工程施 工
4	安徽路桥	建工集团持股 90.19%；路桥集团持 股 9.81%	1986年10 月27日	100,032.00	安徽省合肥市 蜀山区黄山路 445号	建筑工程施 工
5	安徽路港	建工集团持股 73.57%；路桥集团持 股 26.43%	1985年4月 10日	20,200.00	安徽省合肥市 蜀山区黄山路 459号	建筑工程施 工
6	安徽安装	建工集团持股 100%	1958年9月 01日	7,200.00	安徽省合肥市 包河区九华山 路99号	建筑工程施 工
7	安徽建科	建工集团持股 100%	2007年1月 19日	2,000.00	合肥市蜀山区 山湖路567号	建筑设计
8	安徽交航	建工集团持股 100%	1992年5月 21日	50,200.00	安徽省合肥市 瑶海区铜陵路 20号	建筑工程施 工

9	安建地产	建工集团持股 100%	1992年8月 03日	20,000.00	安徽省合肥市 新站开发区明 光路 526 号	房地产开发
10	安建建材	建工集团持股 100%	2015年5年 25日	12,000.00	合肥市包河区 芜湖路 325 号	建筑材料
11	海外劳务	建工集团持股 100%	2006年5月 18号	600.00	安徽省合肥市 望江西路 502 号 西蜀大厦（企业 金融大厦） 2001-2003 室	海外劳务输 出
12	惠州安建	建工集团持股 100%	2009年7月 31日	10,500.00	惠阳区淡水人 民六路万丰小 区第二栋 3 楼	项目投资
13	江南建工	建工集团持股 100%	2011年7月 06日	5,000.00	安徽省江南产 业集中区	项目投资
14	马鞍山安建	建工集团持股 52%； 安徽交航持股 48%	2012年3月 22日	25,000.00	安徽省马鞍山 市经济技术开 发区湖西大道 南路 259 号综合 楼一层	项目投资
15	芜湖安建	建工集团持股 100%	2011年3月 30号	5,000.00	南陵县许镇镇 黄塘村	项目投资
16	亳州安建	建工集团持股 100%	2014年7月 14日	100.00	亳州市谯城区 邮电局家属区 307 号	项目投资
17	舒城建设	建工集团持股 50%； 安徽路桥持股 50%	2015年1月 13日	20,000.00	安徽省六安市 舒城县城关镇 舒三路北侧	项目投资

18	安徽建机	建工集团持股 100%	1985年7月 03日	6,563.20	安徽省合肥市 经济技术开发区 桃花工业园 锦绣大道	建筑机械制 造
19	老挝公司	建工集团持股 100%	2011年8月 04日	300 万美元	万象市， XAYSETTHA 县，Phonekeng 村，第 13 组， Kaysonephomev ihan 路，编号： 104/6	海外工程施 工
20	安哥拉公司	建工集团持股 100%	2013年6月 23日	5.5 亿宽扎	罗安达，维也纳 市，金格克丽斯 蒂娜小区，一层 1 号房间	海外工程施 工
21	香港公司	建工集团持股 100%	2015年4月 23日	1 港币	香港九龙尖沙 咀广东道 25 号 港威大厦第二 座	投资公司
22	尼日利亚公司	建工集团持股 70%； 海外劳务持股 30%	2007年8月 29日	5,000 万奈 拉	Plot 32,Birao Street,Behind AP Plaza,Abuja,Nig eria	海外工程施 工
23	中航联营体	建工集团持股 50%	2014年4月 25日	100 万肯尼 亚先令	肯尼亚内罗毕 恩巴卡西区机 场路	海外工程施 工

24	淮北安建	建工集团持股 70%； 安徽交航持股 10%	2016年5月 13日	45,000.00	淮北市杜集区 东外环路西、大 寨路北侧乾豪 雅居 1#201 室	项目投资
25	肯尼亚公司	建工集团持股 99.90%	2016年3月 2日	100 万肯尼 亚先令	肯尼亚内罗毕 郡玫瑰路与丹 尼斯普利特路 交口	海外工程施 工
26	太和安建	建工集团持股 90%	2016 年 10 月 10 日	21,000.00	太和县城关镇 团结路南侧（原 教育局四楼）	项目投资
27	广德安建	建工集团持股 29%	2016年8月 5日	26,250.00	广德县经济开 发区太极大道 786 号	企业资产管 理及咨询服 务
28	宣城安建	建工集团持股 100%	2016 年 10 月 27 日	100.00	宣城市泾县经 济开发区财富 东路 36 号	建筑工程施 工

(3) 上市公司联营企业情况

报告期内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安徽建工-中航国际联营体公司	联营企业
亳州建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安徽康特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安徽建工服务中心	同受水建总公司控制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水建总公司控制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同受水建总公司控制

安徽三建集团公司	同受水建总公司控制
安徽省施工机械租赁公司	同受水建总公司控制
安徽省装饰工程公司	同受水建总公司控制
合肥汇新建筑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水建总公司控制
安徽建工技师学院	同受水建总公司控制
安徽省机械施工公司	同受水建总公司控制
安徽建工集团物资公司	同受水建总公司控制
安徽路桥集团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
金寨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股东
凤台县永幸河灌区管理总站	公司股东
云南瑞能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参股股东
湖南时代瑞银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参股股东
安徽建工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水建总公司控制
安徽建工保理有限公司	同受水建总公司控制
安徽建工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同受水建总公司控制
合肥奥林匹克花园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水建总公司控制

2、关联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	83,130.93	-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接受劳务	106,629,451.56	189,714,650.41	45,706,652.75
安徽路桥集团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2,927,915.06	4,398,965.51	-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4,450,682.10	61,483,690.43	3,256,355.90
安徽省装饰工程公司	接受劳务	1,564,256.66	15,328,600.91	14,382,245.67
金寨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770,903.83	2,400,198.13	1,625,619.40
安徽康特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商品	-	-	2,097,429.40
安徽三建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69,108.00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亳州建工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104,114.68	50,783,744.73	36,174,770.38
安徽三建集团公司	销售商品	-	5,127,032.31	-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46,786.32	1,315,025.64	6,654,643.02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销售商品	4,123,417.82	10,851,421.11	3,631,145.30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提供劳务	1,627,654.09		

(3) 关联租赁情况

①上市公司收取租赁费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设备租赁	200,280.00	-	198,058.25

②上市公司支付租赁费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安徽建工服务中心	租赁支出	-	459,900.00	956,128.00
水建总公司	租赁支出	349,450.00	698,900.00	698,900.00

(4) 上市公司收取的资金利息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 交易内容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668,000.00	2,057,792.12	734,288.54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利息收入	1,804,423.72	26,378,697.92	15,824,093.28

(5) 上市公司支付的资金利息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水建总公司	利息支出	80,926.99	-	347,587.92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176,310.51	-	-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利息支出	345,170.98	-	-
安徽建工服务中心	利息支出	4,764.93	-	-
安徽建工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1,239,272.35	-	-
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77,443.39	-	-

(6) 上市公司收取的管理费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管理费	325,000.00	500,000.00	-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管理费	250,000.00	500,000.00	-
安徽建工技师学院	管理费	150,000.00	500,000.00	-
水建总公司	管理费	-	3,000,000.00	6,000,000.00
安徽建工服务中心	管理费	100,000.00	-	-

(7) 上市公司取得的其他收益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水建总公司	国有资本收益	-	5,330,000.00	2,880,799.00
安徽三建集团公司	国有资本收益	-	1,953,000.00	186,062.00

(8) 关联担保

①安徽水利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人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水建总公司	80,000,000.00	2014.5.23	2019.5.22	否
水建总公司	90,000,000.00	2014.12.5	2019.5.22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4.8.7	2016.8.7	否
水建总公司	212,000,000.00	2014.7.21	2016.7.20	否
水建总公司	27,000,000.00	2015.11.9	2017.11.8	否
水建总公司	22,000,000.00	2015.9.25	2017.9.24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5.9.25	2017.9.24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1.15	2018.1.14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5.1.15	2018.1.14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1.12	2018.1.11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1.12	2018.1.11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1.12	2018.1.11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1.15	2017.1.14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1.15	2017.1.14	否
水建总公司	29,000,000.00	2016.3.7	2018.3.6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7.28	2016.7.28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7.28	2016.7.28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05.05	2017.05.05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05.05	2017.05.05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05.05	2017.05.05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00	2016.05.05	2017.05.05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3.18	2017.3.18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3.18	2017.3.18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6.3.18	2017.3.18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6.3.18	2017.3.18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9.25	2016.9.21	否
水建总公司	150,000,000.00	2014.1.7	2018.12.20	否
水建总公司	29,000,000.00	2015.7.31	2016.7.29	否
水建总公司	24,000,000.00	2016.2.23	2017.2.15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3.23	2017.3.16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2.23	2017.2.15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1.4	2016.12.15	否
水建总公司	27,000,000.00	2016.4.27	2017.4.21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1.4	2016.12.22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3.7.16	2016.7.15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4.1.3	2017.1.2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4.7.2	2017.4.2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4.7.1	2017.4.2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2.29	2018.2.28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00	2016.3.30	2018.3.30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0	2016.4.14	2017.4.14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00	2014.9.17	2016.9.16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0.00	2016.1.29	2018.12.24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0.00	2016.1.29	2017.12.24	否
水建总公司	121,000,000.00	2009.1.6	2023.1.6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4.14	2019.4.12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4.14	2019.4.9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4.14	2019.4.4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11.17	2016.11.16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11.17	2016.11.11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5.11.17	2016.11.8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5.11.12	2016.11.7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11.2	2016.11.2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5.11.2	2016.10.28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5.11.2	2016.10.25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5.11.2	2016.10.21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1.12	2017.1.11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6.1.14	2017.1.9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6.1.19	2017.1.16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1.19	2017.1.13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3.22	2019.3.20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3.22	2019.3.15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3.22	2019.3.12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6.3.22	2019.3.7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1.14	2017.1.13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1.14	2017.1.13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1.20	2017.1.19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1.20	2017.1.19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1.20	2017.1.19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1.20	2017.1.19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00	2016.1.20	2017.1.19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0	2016.1.20	2016.7.20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1.20	2016.7.20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1.20	2016.7.20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1.20	2016.7.20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1.20	2016.7.20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	2016.1.20	2016.7.20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	2016.1.20	2016.7.20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	2016.1.20	2016.7.20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	2016.1.20	2016.7.20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	2016.1.20	2016.7.20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	2016.1.20	2016.7.20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	2016.1.20	2016.7.20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	2016.1.20	2016.7.20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	2016.1.20	2016.7.20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	2016.1.20	2016.7.20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	2016.1.20	2016.7.20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	2016.1.20	2016.7.20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	2016.1.20	2016.7.20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00	2016.1.22	2016.7.22	否
水建总公司	4,500,000.00	2016.1.28	2016.7.28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1.28	2016.7.28	否
水建总公司	1,400,000.00	2016.2.2	2016.8.2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	2016.2.2	2016.8.2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0	2016.2.2	2016.8.2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0	2016.2.2	2016.8.2	否
水建总公司	1,500,000.00	2016.2.2	2016.8.2	否
水建总公司	1,500,000.00	2016.2.2	2016.8.2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	2016.2.2	2016.8.2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	2016.2.2	2016.8.2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	2016.2.2	2016.8.2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	2016.2.2	2016.8.2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	2016.2.2	2016.8.2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	2016.2.2	2016.8.2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	2016.2.2	2016.8.2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2.2	2016.8.2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0	2016.2.2	2016.8.2	否
水建总公司	1,500,000.00	2016.2.2	2016.8.2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2.2	2016.8.2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0	2016.2.2	2016.8.2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	2016.1.18	2016.7.18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	2016.1.18	2016.7.18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	2016.1.18	2016.7.18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	2016.1.18	2016.7.18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	2016.1.18	2016.7.18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	2016.1.18	2016.7.18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	2016.1.18	2016.7.18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	2016.1.18	2016.7.18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1.18	2016.7.18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1.18	2016.7.18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0	2016.1.18	2016.7.18	否
水建总公司	225,000.00	2016.3.23	2016.9.23	否
水建总公司	375,000.00	2016.3.23	2016.9.23	否
水建总公司	300,000.00	2016.3.23	2016.9.23	否
水建总公司	350,000.00	2016.3.23	2016.9.23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3.23	2016.9.23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3.23	2016.9.23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3.23	2016.9.23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3.23	2016.9.23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3.23	2016.9.23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3.23	2016.9.23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3.23	2016.9.23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3.23	2016.9.23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3.23	2016.9.23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3.23	2016.9.23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3.23	2016.9.23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3.23	2016.9.23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6.6	2016.12.6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6.6	2016.12.6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6.6	2016.12.6	否
水建总公司	500,000.00	2016.6.6	2016.12.6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0	2016.6.6	2016.12.6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0	2016.6.6	2016.12.6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0	2016.6.6	2016.12.6	否
水建总公司	1,000,000.00	2016.6.6	2016.12.6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	2016.1.5	2016.7.5	否
水建总公司	200,000.00	2016.1.5	2016.7.5	否
合计	32,620,150,000.00	-	-	-

②安徽建工作为担保方

单位：万元

被担保单位	担保银行	担保起始日	担保截止日	担保金额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2015/11/4	2016/11/3	7,000.00	是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招商银行	2015/11/4	2016/11/3	8,000.00	是
合计	-	-	-	15,000.00	-

3、关联往来情况

(1) 关联应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安徽建工技师学院	35,000.00	17,500.00	-	-	-	-
应收账款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5,274,109.00	421,928.72	11,750,716.51	591,330.82	2,150,490.00	111,340.50
应收	安徽省第一	814,028.00	407,014.00	6,566,237.52	1,070,382.48	7,028,656.82	387,411.55

账款	建筑工程有 限公司						
应收 账款	亳州建工有 限公司	18,307,933.53	1,060,979.79	59,487,027.91	3,235,449.89	33,174,770.38	1,658,738.52
应收 账款	安徽路桥集 团交通工程 有限责任公 司	70,000.00	13,535.25	70,000.00	5,600.00	70,000.00	3,500.00
其他 应收 款	安徽省第二 建筑工程公 司	19,464,300.93	973,215.05	156,005,224.06	8,098,678.48	125,208,047.10	7,259,062.36
其他 应收 款	安徽三建集 团公司	8,970,820.69	4,183,541.03	3,224,918.27	197,107.23	1,265,613.85	100,185.90
其他 应收 款	安徽省第一 建筑工程有 限公司	400,000.00	200,000.00	9,225,892.61	641,879.13	6,190,592.48	529,129.62
其他 应收 款	安建商业保 理有限公司	-	-	-	-	-	-
其他 应收 款	安徽建工技 师学院	200,000.00	10,000.00	-	-	-	-
其他 应收 款	亳州建工有 限公司	394,185.59	9,709.28	500,000.00	-	200,000.00	-
其他 应收 款	安徽建工服 务中心	-	-	768,295.46	148,249.89	768,295.46	148,249.89

其他 应收 款	水建总公司	320,000.00	1,000.00	12,170,223.18	694,899.10	16,828,857.00	504,000.00
其他 应收 款	安徽路桥集 团交通工程 有限责任公 司	2,803,489.52	338,174.48	2,363,489.52	735,240.91	2,363,489.52	210,925.71
其他 应收 款	安徽省装饰 工程公司	42,300.00	21,150.00	2,026,490.00	101,324.50	-	-
其他 应收 款	安徽建工集 团物资公司	50,000.00	25,000.00	50,000.00	25,000.00	50,000.00	25,000.00
其他 应收 款	安徽省机械 施工公司	-	-	440,000.00	220,000.00	440,000.00	220,000.00
其他 应收 款	安徽省建材 运公司	400,000.00	200,000.00	-	-	-	-
其他 应收 款	安徽路桥集 团试验检测 有限公司	1,560,013.96	78,000.70	-	-	-	-
其他 应收 款	安徽建工- 中航国际联 营体公司	-	-	179,177.46	8,958.87	3,247,520.01	236,422.54
预付 账款	安徽省第二 建筑工程公 司	16,652,767.31	-	15,638,000.00	-	2,230,000.00	-
预付	安徽路桥集	-	-	4,054,642.80	-	-	-

账款	团交通工程 有限责任公 司						
预付 账款	安徽三建集 团公司	-	-	-	-	-	-
预付 账款	安徽省装饰 工程公司	1,008,318.76	-	-	-	-	-

(2) 关联应付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2,343,525.08	24,819,724.76	7,726,444.49
应付账款	安徽三建集团公司	2,689,250.34	-	17,604,650.50
应付账款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6,229,553.00	24,118,413.42	66,605,306.49
应付账款	安徽路桥集团交通工程有限责 任公司	1,492,390.51	1,887,957.91	979,973.51
应付账款	安徽省装饰工程公司	-	3,075,850.12	3,137,835.39
应付账款	安徽康特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 司	1,300,502.27	1,915,378.24	2,326,332.18
应付账款	金寨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770,903.83	968,441.33	1,425,619.40
其他应付款	安徽亳州建工有限公司	-	-	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安徽建工服务中心	888,359.08	476,177.71	10,000.00
其他应付款	安徽建工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 司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安徽路桥集团交通工程有限责 任公司	1,345,636.19	930,178.37	740,178.37
其他应付款	安徽三建集团公司	55,517,419.40	59,983,325.05	48,397,060.67
其他应付款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877,540.00	2,793,842.27	2,658,842.27
其他应付款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106,871.71	54,847,890.33	162,650.00
其他应付款	水建总公司	14,686,396.04	170,000.00	31,598,265.34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安徽省装饰工程公司	64,703.47	10,000.00	10,000.00
其他应付款	安徽省机械施工公司	13,089,423.78	13,789,423.78	15,789,423.78
其他应付款	安徽建工集团物资公司	245,417.56	245,417.56	-
其他应付款	云南瑞能投资有限公司	42,229,908.02	182,962,913.66	-
其他应付款	湖南时代瑞银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
其他应付款	安徽方圆劳务有限公司	396,207.92	-	-
其他应付款	安徽华力劳务有限公司	-	-	-
其他应付款	安徽建工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	-	-
其他应付款	安徽建工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7,927,286.58	-	-
其他应付款	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49,768,990.49	-	-
预收账款	安徽三建集团公司	8,330,000.00	-	-
应付股利	安徽三建集团公司	27,062,909.19	27,062,909.19	27,062,909.19
应付股利	凤台县永幸河灌区管理总站	3,885,004.41	2,367,915.21	1,748,614.32

(3) 关联方委托贷款

单位：元

项目	关联方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其他流动资产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12,000,000.00	-

(三) 本次交易前后安徽水利的关联交易对比分析

本次交易后，建工集团相关资产和业务由本公司承继，安徽水利与建工集团及其下属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将全部消除，水建总公司因接收建工集团剥离资产而承继了原有相应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后，关联方数量大幅减少，关联交易规模相应减少。

从上述的交易前后的安徽水利关联交易的明细可以看出，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将大幅减少。

具体对比情况如下：

1、关联交易情况对比分析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幅度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幅度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幅度
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4,799.15	609.79	-87.29%	7,559.80	1,729.35	-77.12%	10,268.04	1,028.58	-89.98%
全部关联交易	4,799.15	820.20	-82.91%	7,559.80	6,807.72	-9.95%	10,268.04	4,646.06	-54.75%

(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幅度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幅度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幅度
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33,077.31	13,301.35	-59.79%	38,043.43	26,661.01	-29.92%	28,174.39	6,334.53	-77.52%
全部关联交易	33,154.40	13,671.23	-58.76%	38,283.45	27,340.92	-28.58%	28,546.69	6,706.83	-76.51%

(3) 关联租赁情况

①收取租赁费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幅度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幅度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幅度

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	20.03	-	-	-	-	-	19.81	-
全部关联交易	-	20.03	-	-	-	-	-	19.81	-

②支付租赁费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幅度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幅度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幅度
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34.95	34.95	0.00%	69.89	115.88	65.80%	69.89	165.50	136.80%
全部关联交易	34.95	34.95	0.00%	69.89	115.88	65.80%	69.89	165.50	136.80%

(4) 上市公司收取的资金利息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幅度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幅度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幅度
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	247.24	-	-	2,843.65	-	-	1,655.84	-
全部关联交易	-	247.24	-	-	2,843.65	-	-	1,655.84	-

(5) 上市公司支付的资金利息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

			幅度			幅度			幅度
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	192.39	-	-	-	-	-	34.76	-
全部关联交易	-	192.39	-	-	-	-	-	34.76	-

(6) 上市公司收取的管理费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幅度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幅度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幅度
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	82.50	-	-	450.00	-	-	600.00	-
全部关联交易	-	82.50	-	-	450.00	-	-	600.00	-

(7) 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幅度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幅度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幅度
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	-	-	-	728.30	-	-	306.69	-
全部关联交易	-	-	-	-	728.30	-	-	306.69	-

(8) 关联担保

本次交易前，安徽水利作为被担保方的关联担保主要为建工集团和水建总公司为上市公司提供的担保；交易完成后，安徽水利将吸收合并建工集团，建工集

团注销，上述建工集团为上市公司提供的关联担保将消除，关联担保主要系水建总公司为上市公司提供的担保。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作为担保方无关联担保，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作为担保方的关联担保主要为上市公司承继建工集团原作为担保方提供的为其子公司以及剥离未纳入整体上市范围的关联方提供的担保。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市公司为剥离未纳入整体上市范围的安徽一建、安徽二建所提供担保的风险已解除，其余均为上市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9）关联方股权转让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幅度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幅度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幅度
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	-	-	4,118.55	-	-100.00%	-	-	-
全部关联交易	-	-	-	4,118.55	-	-100.00%	-	-	-

2、关联往来情况

（1）关联应收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幅度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幅度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幅度
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1,305.61	5,519.17	322.73%	2,724.53	21,786.60	699.65%	2,467.68	16,216.06	557.14%

全部关联 交易	1,305.61	7,676.73	487.98%	2,724.53	28,452.03	944.29%	2,467.68	20,121.63	715.41%
------------	----------	----------	---------	----------	-----------	---------	----------	-----------	---------

(2) 关联应付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 幅度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 幅度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 幅度
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33,113.93	24,073.39	-27.30%	23,145.43	21,189.30	-8.45%	18,479.47	22,126.34	19.73%
全部关联交易	38,544.06	30,175.82	-21.71%	42,730.10	41,292.58	-3.36%	18,854.66	23,348.41	23.83%

(3) 关联方委托贷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 幅度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 幅度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 幅度
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	-		-	1,200.00	-	-	-	-
全部关联交易	-	-		-	1,200.00	-	-	-	-

(四) 水建总公司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安徽水利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以及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建立了完善的规范关联交易的规章制度体系，并按照市场化的原则，参照公司现行的同类关联交易的合理价格，确定关联交易的公允价格。与此同时，安徽水利独立董事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责，切实履行监督职

责，对关联交易及时发表独立意见。

为减少和规范本次交易完成后的关联交易，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水建总公司出具了《关于规范与安徽水利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内容如下：

“（1）尽量避免或减少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与安徽水利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2）不利用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安徽水利及其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3）不利用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与安徽水利及其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4）将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安徽水利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安徽水利及其子公司利益的行为；

（5）就本公司及下属公司与安徽水利及其子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将督促上市公司履行合法决策程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安徽水利《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对于正常商业项目合作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

本公司若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给安徽水利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一、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资产交易的合计金额高于 3000 万元或者高于被收购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 5%以上的交易的具体情况

除本报告书“第七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之“六、关联交易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之“（一）本次收购前的关联交易情况”中披露的交易外，截至本报告

书签署之日，最近两年收购人与安徽水利及其子公司不存在资产交易合计金额超过 3,000 万元或占安徽水利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 5%以上的交易。

二、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的合计金额超过人民币 5 万元以上的交易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最近两年未曾与安徽水利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过合计金额超过 5 万元的交易。

三、是否存在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者存在其他任何类似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尚未有改变上市公司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的组成，包括更改董事会中董事的人数和任期、改选董事的计划或建议、更换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或建议。收购人与其他股东之间未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存在任何合同或者默契。如本次收购实施完成，水建总公司将根据安徽水利的业务和管理需求，通过安徽水利的股东大会、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等规范运作规定相应调整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四、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内容外，收购人不存在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任何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和安排。

第九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一、收购人在事实发生之日前 6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被收购公司股票的情况

收购人在事实发生之日前 6 个月内没有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被收购公司股票的情况。

二、收购人的主要负责人员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被收购公司股票的情况

经自查，水建总公司主要负责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在安徽水利本次停牌前 6 个月（即 2015 年 4 月 20 日至 2015 年 10 月 20 日）内，存在买卖安徽水利股票的情形，具体如下：

姓名	职务	剩余股数	时间	累计买卖(股)	价格区间(元)
赵时运	安徽水利董事长/水建总公司总经理	150,050	2015 年 7 月	118,650	13.73-15.8
			2015 年 8 月	10,000	12.59
			2015 年 9 月	21,400	11.12-11.32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15]51 号《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以及安徽省国资委皖国资明电[2015]34 号《关于维护股票市场稳定的通知》要求，安徽水利董事会于 2015 年 7 月 10 日公布了《公司管理层和部分董事、监事增持公司股票的计划》：“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本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和部分董事、监事计划自 2015 年 7 月 13 日起未来六个月内，总计增持本公司 A 股股票不少于 100 万股。”安徽水利董事长、水建总公司总经理赵时运先生在安徽水利股票出现大幅下跌时通过增持股票方式稳定股价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第十节 收购人的财务资料

本节收购人合并财务会计报表中列报的数据摘自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准审字[2016]第 030 号《水建总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报告》。

一、会计师事务所对收购人 2015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准审字[2016]第 030 号《水建总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水建总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水建总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

二、收购人采用的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主要科目的注释等

收购人采用的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主要科目的注释等具体情况详见备查文件“水建总公司经审计的 2015 年度财务报告”。

三、收购人最近三年财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年末金额	2014 年年末金额	2013 年年末金额
流动资产：	—	—	—
货币资金	1,851,780,708.73	15,168,779.47	1044049091.66
结算备付金	-		
拆出资金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27,918,843.70		11,800,000.00

应收账款	4,392,687,359.01	7,067,242.11	3,095,032,809.40
预付款项	626,326,057.53	130,776.34	59,438,410.61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准备金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171,344,829.17	24,729,433.32	907,637,727.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3,917,276,954.49	148,341.20	2,397,432,620.26
其中：原材料	37,809,203.40	-	51,008,073.10
库存商品(产成品)	272,939,492.97	148,341.20	9,772,998.2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85,515,627.18		47,987,935.39
其他流动资产	314,010,808.18		
流动资产合计	12,886,861,187.99	47,244,572.44	7,563,378,594.72
非流动资产：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300,000.00	2,2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88,854,196.45	-	982,103,464.43
长期股权投资	24,321,299.43	104,473,386.12	37,693,965.08
投资性房地产	115,536,368.68	6,514,139.63	107,529,222.80
固定资产原价	2,191,623,756.04	15,230,308.00	1,206,056,371.00
减：累计折旧	465,134,728.12	9,560,274.38	324,965,247.78
固定资产净值	1,726,489,027.92	5,670,033.62	881,091,123.22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286,177.70		3,286,177.70
固定资产净额	1,723,202,850.22	5,670,033.62	877,804,945.52
在建工程	225,422,844.34		2,024,969.7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7,219,370.73	803,649.31	198,204,220.68
开发支出	1,211,411.85	-	2,740,726.70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388,992.19	-	140,719.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8,153,525.24	-	107,607,494.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335,255.15		36,120,810.55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90,946,114.28	119,661,208.68	2,351,970,539.31
资 产 总 计	15,377,807,302.27	166,905,781.12	9,915,349,134.03
流动负债：	—	—	—
短期借款	1,695,200,000.00	-	1,827,518,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拆入资金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76,472,455.00		209,420,670.20
应付账款	3,971,015,726.99	5,114,628.77	2,569,386,473.29

预收款项	1,858,127,234.66	144,900.00	1,112,967,218.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79,911,375.84	1,300,000.00	24,668,033.81
其中：应付工资	34,746,307.91	1,300,000.00	24,159,834.52
应付福利费	816,760.23	-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应交税费	498,040,780.67	140,101.55	325,520,337.72
其中：应交税金	484,439,650.14	135,595.36	325,520,337.72
应付利息	20,367,277.75	-	1,384,773.64
应付股利	2,367,915.21	-	917,680.32
其他应付款	1,603,233,987.51	107,854,113.48	589,594,782.39
应付分保账款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6,131,651.81		233,8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50.00		2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0,460,868,755.44	114,553,743.80	7,095,177,969.60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1,140,500,000.00		730100000
应付债券	645,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103,262.91		46,502,788.2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47,898.06		
预计负债	30,454,000.00		

递延收益	12,972,958.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89,344.66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234,518.32
其中：特种储备基金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33,667,463.63	-	791,837,306.58
负 债 合 计	12,294,536,219.07	114,553,743.80	7,887,015,276.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实收资本（股本）	75,920,000.00	75,920,000.00	75,920,000.00
国家资本	75,920,000.00	75,920,000.00	75,920,000.00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75,920,000.00	75,920,000.00	75,92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其中：个人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75,920,000.00	75,920,000.00	75,9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0,905,439.31		33,142,216.25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56,229,236.88	437,250.00	17,012,052.83
盈余公积	11,278,502.73		
其中：法定公积金	10,397,784.41		

任意公积金	880,718.32		
储备基金	-		
企业发展基金	-		
利润归还投资	-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841,244.23	-24,005,212.68	197,086,460.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22,174,423.15	52,352,037.32	323,160,729.53
少数股东权益	2,461,096,660.05		1,705,173,128.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83,271,083.20	52,352,037.32	2,028,333,857.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377,807,302.27	166,905,781.12	9,915,349,134.03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3,041,508,626.19	39,092,670.89	6,878,261,624.81
其中：营业收入	13,041,508,626.19	39,092,670.89	6,878,261,624.8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二、营业总成本	12,676,990,727.10	26,991,899.75	6,592,054,715.52
其中：营业成本	11,738,795,089.95	29,820,139.49	5,764,400,842.37
利息支出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退保金	-		
赔付支出净额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保单红利支出	-		
分保费用	-		
营业税金及附加	467,553,851.10	40,256.64	267,615,470.62
销售费用	29,445,976.25	-	33,602,226.93
管理费用	319,679,817.06	9,242,814.23	285,029,230.24
其中：研究与开发费	1,241,572.00	1,300,000.00	0.00
财务费用	107,867,210.40	-459,232.42	128,121,319.85
其中：利息支出	293,305,003.69	-	238,712,320.47
利息收入	234,832,834.85	468,217.05	116,731,098.80
汇兑净损失 (净收益以“-”号填列)	169,976.06	-	62,776.46
资产减值损失	13,648,782.34	-11,652,078.19	113,285,625.51
其他	-	-	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74,953.05	3,558,952.52	1,422,963.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56,380.85	-	216,533.8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6,992,852.14	15,659,723.66	287,629,873.13
加：营业外收入	8,467,734.59	-	56,775,976.0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59,701.06	-	43,062,967.63

非货币性资产 交换利得	-	-	0.00
政府补助	6,267,546.32	-	13,403,672.82
债务重组利得	-	-	0.00
减：营业外支出	5,308,061.19	-	4,550,412.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 置损失	1,230,643.16	-	149,158.99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	0.00
债务重组损失	-	-	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号填列）	370,152,525.54	15,659,723.66	339,855,436.51
减：所得税费用	86,598,604.61	2,963,297.88	137,699,151.4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283,553,920.93	12,696,425.78	202,156,285.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 利润	67,256,531.10	12,696,425.78	32,008,883.18
少数股东损益	216,297,389.83		170,147,401.9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中：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 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 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	

其中：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3,553,920.93	12,696,425.78	202,156,285.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256,531.10	12,696,425.78	32,008,883.1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6,297,389.83		170,147,401.93
八、每股收益：	—	—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089,837,702.65	34,689,201.22	5,652,611,267.6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 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 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 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 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 现金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 关的现金	2,059,289,680.88	288,724,048.69	5,652,611,267.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49,127,383.53	323,413,249.91	5,740,067,114.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 现金	9,989,299,973.64	13,042,611.86	5,025,782,011.1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 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 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4,072,256.65	14,020,328.85	355,514,628.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9,570,255.95	263,510.15	418,557,600.7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4,843,248.04	46,185,173.56	388,934,935.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97,785,734.28	73,511,624.42	6,188,789,175.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1,341,649.25	249,901,625.49	-448,722,061.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321,076.17	-	3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74,953.05	3,558,952.52	5,765,033.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267,608.09	-	50,801,896.1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803,092.16	-	20,684,938.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8,866,729.47	3,558,952.52	377,251,867.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378,232.73	1,240,066.00	89,656,656.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0,000,000.00		273,7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7,994.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7,066,227.01	1,240,066.00	363,356,656.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800,502.46	2,318,886.52	13,895,211.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91,979,989.9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91,979,989.9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08,200,000.00	-	2,576,218,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45,0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48,952.95	-	200,022,851.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51,828,942.85	-	2,776,240,851.4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21,900,000.00	245,018,000.00	1,905,0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9,326,692.12	2,880,799.00	314,131,520.2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0,822,809.35	-	3,517,416.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4,242,346.84	-	23,889,616.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85,469,038.96	247,898,799.00	2,243,111,136.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3,640,096.11	-247,898,799.00	533,129,714.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9,976.06		-62,776.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9,332,079.54	4,321,713.01	98,240,088.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余额	1,175,227,067.92	10,847,066.46	945,809,003.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4,559,147.46	15,168,779.47	1,044,049,091.66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不存在与本次收购有关的其他重大事项和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收购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收 购 人：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法定代表人：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赵时运' (Zhao Shiyun).

赵时运

2016 年12月30日

律师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已按照执业规则规定的工作程序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对《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及其摘要的内容进行核查和验证，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此承担相应的责任。



负责人：鲍金桥

经办律师：鲍金桥

束晓俊

2016 年12月30日

(本页无正文，为《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签字盖章页)

收 购 人：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法定代表人：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赵时运" (Zhao Shiyun),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赵时运

2016 年12月30日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1. 水建总公司的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
2. 水建总公司的主要负责人员名单及其身份证明
3. 安徽省国资委关于本次收购的决定文件
4. 水建总公司与安徽水利签署的关于本次收购的相关协议
5. 水建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未发生变化的说明。
6. 水建总公司及主要负责人员以及以上人员的直系亲属在本次收购的事实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内持有或买卖安徽水利股份情况的自查报告
7. 水建总公司关于本次收购的相关承诺
8. 水建总公司不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情形及符合《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规定的说明
9. 水建总公司经审计的 2015 年度财务报告
10. 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本次收购的法律意见书
11. 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及相关人员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内持有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本报告书、附表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上市公司，以备查阅。

附表

收购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	600502
股票简称	安徽水利	上市公司所在	安徽省蚌埠市
收购人名称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收购人注册地	安徽省蚌埠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收购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收购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收购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u>14,530.55</u> 万股 持股比例: <u>16.07%</u>		
本次收购股份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 <u>31,824.88</u> 万股 变动比例: <u>21.85%</u> (吸收合并完成后, 募集配套资金完成前, 水建总公司持有上市公司比例将变为 37.92%)		
收购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收购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 5% 以上	是 ☐ 否 ☒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收购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 否 ☒ 回答“是”, 请注明公司家数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 否 ☐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	是 ☒ 否 ☐		
收购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收购人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 否 ☒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 否 ☐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 否 ☐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 否 ☒		
收购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 否 ☒		
本次收购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 否 ☐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 选择“否”的, 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需要加注说明的, 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3、收购人是多人的, 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收购报告书及其附表。

(本页无正文，为《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附表之签章页)

收购人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时运

2016 年12月30日